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建築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CHINA STATE CONSTRUCTIO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11)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公告及 中期股息

財務摘要			
	未經審核		變動 %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業績（港幣千元）			
營業額	61,755,215	55,110,712	12.1
毛利率	15.5%	15.7%	-0.2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5,465,038	4,848,622	12.7
每股財務資料			
盈利 – 基本（港仙）	108.48	96.25	12.7
資產淨值（港元）	15.39	13.72	12.2
中期股息			
董事局宣佈派發中期股息每股港幣 33 仙。			

中國建築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局（「董事局」）謹此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同期之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未經審核之簡明綜合收益表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營業額	3	61,755,215	55,110,712
建築及銷售成本		(52,200,953)	(46,484,974)
毛利		9,554,262	8,625,738
投資收入、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 （虧損）淨額	5	126,573	29,970
行政、銷售及其他經營費用		(1,319,546)	(1,257,774)
應佔盈利			
合營企業		661,254	345,238
聯營公司		5,428	173,307
財務費用		(1,607,430)	(1,554,068)
稅前溢利	6	7,420,541	6,362,411
所得稅費用淨額	7	(1,561,510)	(1,227,557)
本期間溢利		5,859,031	5,134,854
本期間應佔溢利：			
本公司股東		5,465,038	4,848,622
永續資本證券持有人		185,458	147,094
非控股權益		208,535	139,138
		5,859,031	5,134,854
每股盈利（港仙）	9		
基本		108.48	96.25
攤薄		108.48	96.25

未經審核之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本期間溢利	5,859,031	5,134,854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其後將可能會重分類到損益的項目		
公平值列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證券 之公平值改變之收益／(虧損)	618	(38,031)
折算附屬公司產生之匯兌差額	(681,428)	(1,884,875)
折算合營企業產生之匯兌差額	(201,199)	(512,282)
折算聯營公司產生之匯兌差額	(32,639)	(71,404)
本期間其他全面虧損稅後淨額	(914,648)	(2,506,592)
本期間全面收益	4,944,383	2,628,262
本期間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股東	4,585,833	2,384,433
永續資本證券持有人	185,458	147,094
非控股權益	173,092	96,735
	4,944,383	2,628,262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5,889,788	5,664,826
使用權資產		720,280	600,332
投資物業		6,918,364	6,923,849
基建項目投資權益		3,533,643	3,651,302
於合營企業之權益		17,126,514	16,916,238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7,056,467	6,116,328
特許經營權		2,947,709	3,066,257
遞延稅項資產		108,898	123,170
商標、未完成工程合同及牌照		205,974	216,116
商譽		577,664	577,664
按公平值列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389,281	388,709
應收投資公司款		222,047	222,04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10	56,817,239	55,600,846
應收合營企業借款		950,662	1,283,721
		103,464,530	101,351,405
流動資產			
基建項目投資權益		456,525	525,589
存貨		557,265	522,852
開發中之物業		5,638,707	6,289,737
待售物業		4,141,584	4,078,986
合約資產		25,533,988	21,593,65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10	82,370,477	75,414,120
按金及預付款		1,025,242	970,266
應收合營企業款		9,488,422	8,989,059
應收聯營公司款		544,324	564,697
應收關連公司款		103,445	106,870
預付稅項		453,899	404,560
銀行結餘及現金		32,150,207	28,462,889
		162,464,085	147,923,280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續)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流動負債			
合約負債		8,753,700	9,926,742
貿易應付款、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	11	83,126,631	74,884,549
已收按金		43,042	49,129
應付合營企業款		963,926	1,184,331
應付聯營公司款		175,102	134,637
應付關連公司款		347,966	352,565
應付稅項		6,552,196	6,136,831
銀行借款	12	13,965,616	16,515,007
公司債券		4,304,348	2,753,304
應付一集團系內公司借款		652,174	660,793
應付一合營企業借款		-	2,643,172
租賃負債		121,179	114,435
		119,005,880	115,355,495
流動資產淨值		43,458,205	32,567,785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46,922,735	133,919,190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25,940	125,940
股本溢價及儲備		64,753,600	61,597,479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64,879,540	61,723,419
永續資本證券		10,058,940	10,017,782
非控股權益		2,603,216	2,536,418
		77,541,696	74,277,619
非流動負債			
銀行借款	12	60,594,725	51,310,456
應付擔保票據及公司債券		7,418,779	7,008,591
合約負債		537,961	591,473
定額退休福利承擔		23,555	23,555
遞延稅項負債		636,997	590,736
租賃負債		169,022	116,760
		69,381,039	59,641,571
		146,922,735	133,919,190

附註：

(1) 編製基準

本集團之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之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適用披露規定及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 *中期財務報告* 編制。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按公平值列入其他全面收益（「FVOCI」）之金融資產及投資物業按重估的公平值列賬。

(2) 會計政策之變動

除了採納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年度生效之現有準則修訂本（統稱「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外，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者相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修訂本）	<i>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i>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修訂本）	<i>負債的流動與非流動劃分</i>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修訂本）	<i>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i>
香港會計準則第 7 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修訂本）	<i>供應商融資安排</i>

本期間應用上述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3) 營業額

營業額為源自建築工程合約、建築相關投資項目、外牆工程業務、基建營運、工業廠房改造、項目監理服務、建築材料銷售、機械租賃、保險合約及投資物業租金的收入。

營業額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建築工程合約收入	23,219,853	18,673,338
建築相關投資項目收入（附註(a)）	33,768,745	32,287,323
外牆工程業務收入	2,536,190	2,578,578
基建營運收入（附註(b)）	416,932	463,939
其他（附註(c)）	1,813,495	1,107,534
	61,755,215	55,110,712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附註(d)）		
收入確認時間		
— 隨時間的推移	58,385,980	52,208,108
— 於某個時間點	1,408,888	819,128
	59,794,868	53,027,236
其他來源之收入		
— 源自建築相關投資項目之利息收入	1,621,634	1,862,355
— 其他（附註(e)）	338,713	221,121
	1,960,347	2,083,476
	61,755,215	55,110,712

(3) 營業額(續)

附註：

- (a) 建築相關投資項目收入主要包括了政府和社會資本合作模式及安置房定向回購項目所提供的建造服務的營業額及相關的利息收入。
- (b) 基建營運收入包括熱電業務及收費道路營運收入。
- (c) 其他收入主要為工業廠房改造、項目監理服務、建築材料銷售、機械租賃、保險合約及投資物業租金的收入。
- (d)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確認之收入是隨時間的推移確認，除收費道路營運之收入、建築材料銷售之收入及工業廠房改造之收入分別為約港幣 55,730,000 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港幣 87,076,000 元）、港幣 964,489,000 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港幣 659,075,000 元）及港幣 388,669,000 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港幣 72,977,000 元）是於某個時間點確認。
- (e) 該款項主要為機械租賃、保險合約及投資物業租金的收入。

(4) 分部資料

本集團的報告分部，乃根據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在資源分配和表現評估報告的資料，包括 (i) 本集團應佔合營企業的營業額及業績，及 (ii) 按本集團附屬公司的營運地理位置分為中國內地（不包括香港及澳門）、香港及澳門。

中國建築興業集團有限公司（「中國建築興業」）（一間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及其附屬公司（統稱「中國建築興業集團」）目前由獨立的業務團隊管理，故主要經營決策者視中國建築興業集團為獨立的報告分部及以其整體業績評估其表現。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分部營業額及業績呈列如下：

	分部營業額		毛利		分部業績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報告分部						
中國內地	35,118,859	32,040,124	7,134,879	6,493,643	6,336,347	5,720,756
香港及澳門	23,592,303	19,937,594	1,658,478	1,454,560	1,588,429	1,515,985
香港	18,173,708	14,074,829	953,848	786,445	932,897	820,433
澳門	5,418,595	5,862,765	704,630	668,115	655,532	695,552
中國建築興業集團	3,044,053	3,132,994	760,905	677,535	645,669	531,651
	61,755,215	55,110,712	9,554,262	8,625,738	8,570,445	7,768,392
應佔合營企業營業額 ／業績	1,919,585	1,770,897			661,254	345,238
總計	63,674,800	56,881,609			9,231,699	8,113,630
未分攤企業費用					(277,103)	(370,458)
出售附屬公司收益					67,947	-
應佔聯營公司盈利					5,428	173,307
財務費用					(1,607,430)	(1,554,068)
稅前溢利					7,420,541	6,362,411

(5) 投資收入、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	153,605	115,688
計入 FVOCI 之債務證券	4,533	12,016
應收合營企業借款	18,677	9,524
應收聯營公司借款	-	173
一集團系內公司存款	1,099	845
股息收入：		
計入 FVOCI 之權益證券	14,563	11,650
出售收益：		
物業、廠房及設備淨額	21,592	1,160
附屬公司	67,947	-
服務收入	489	23,192
其他	(155,932)	(144,278)
	126,573	29,970

(6) 稅前溢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稅前溢利已扣除：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285,461	278,166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63,759	55,072
特許經營權之攤銷（包括在建築及銷售成本 中）	78,896	82,498
商標及牌照之攤銷（包括在行政、銷售及其 其他經營費用中）	8,633	8,780

(7) 所得稅費用淨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本期間稅項：		
香港利得稅	197,571	128,647
其他司法權區所得稅	1,427,731	1,259,251
中國內地土地增值稅	18,205	13,891
	<u>1,643,507</u>	<u>1,401,789</u>
以前年度超額撥備：		
香港利得稅	(68,059)	(9,434)
其他司法權區所得稅	(74,506)	(87,582)
	<u>(142,565)</u>	<u>(97,016)</u>
遞延稅項淨額	60,568	(77,216)
本期間所得稅費用淨額	<u>1,561,510</u>	<u>1,227,557</u>

香港利得稅乃以期內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 16.5% 計算。其他司法權區所得稅乃按照相關司法權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8) 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期內已確認之分派股息：		
二零二三年末期，已宣派 — 每股港幣 28.5 仙 (二零二三年：二零二二年末期，已宣派 — 每股港幣 24 仙)	1,435,721	1,209,028

董事局宣佈派發二零二四年中期股息每股港幣 33 仙（二零二三年：港幣 27.5 仙）。

(9) 每股盈利

本公司股東應佔之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盈利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溢利	5,465,038	4,848,622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股	二零二三年 千股
股份數量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5,037,617	5,037,617

由於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任何潛在可造成攤薄效應之普通股，故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1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減呆賬撥備）按發票日期或相關合約條款為基準之分析（包括貿易應收款賬齡分析）如下：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減去呆賬撥備後淨額 之賬齡：			
0-30 日		8,185,673	5,124,691
31-90 日		10,632,773	8,655,847
90 日以上	(a)	99,223,088	92,080,665
		118,041,534	105,861,203
應收保固金		5,768,653	6,093,389
其他應收款		15,377,529	19,060,37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139,187,716	131,014,966
減：流動部分		(82,370,477)	(75,414,120)
非流動部分	(b)	56,817,239	55,600,846

附註：

- (a) 包括在賬齡超過 90 日的應收款約為港幣 83,858,945,000 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 79,334,533,000 元），源自中國內地建築相關投資項目。
- (b) 非流動部分之結餘主要源自中國內地若干建築相關投資項目。若干結餘由業主的抵押擔保及按相關合約條款付息。此款項預計於二零二五年下半年至二零三四年逐漸全部收回，其中二零二五年下半年收回約港幣 13,470,422,000 元、二零二六年收回約港幣 18,436,436,000 元、二零二七年收回約港幣 8,266,876,000 元及二零二八至二零三四年收回約港幣 16,643,505,000 元。據此，此款項分類為非流動。

應收保固金是不付息及於個別建築合約的保固期（由 1 至 2 年不等）結束後收回。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預計一年以後收回的應收保固金約為港幣 3,467,956,000 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 3,309,066,000 元）。

(1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續)

除按有關協議規定回收期的建築合約包括建築相關投資項目的應收款外，本集團一般給予客戶平均不多於90日之信用期限，而應收保固金將於該建築項目之保養責任期滿時收回。

其他應收款

其他應收款分析如下：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支付安置房定向回購項目費用	(a)	11,188,412	16,655,594
投標及其他保證金	(b)	1,769,005	1,671,975
代墊款	(c)	1,768,687	279,305
其他		651,425	453,500
		15,377,529	19,060,374

附註：

- (a) 該結餘為支付給地方政府的金額，用於收購土地以興建安置房定向回購項目。該結餘將在合同期內參照完成履行義務的進展情況計入損益。
- (b) 該結餘為投標保證金、履約保證金、工資保證金及其他與建築相關的押金。這些結餘將在招標過程或項目完成後退還。
- (c) 該結餘是代建築相關項目的分包承建商和業主支付的建築和材料採購費用其包括約港幣98,183,000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95,371,000元）應收集團系內公司結餘款為無抵押、不付息及須於要求時償還。

(11) 貿易應付款、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

貿易應付款、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按發票日期為基準之分析（包括貿易應付款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賬齡：		
0-30 日	52,179,017	45,951,489
31-90 日	4,777,345	2,594,005
90 日以上	9,354,006	9,524,192
	66,310,368	58,069,686
應付保固金	6,984,319	7,092,650
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	9,831,944	9,722,213
	83,126,631	74,884,549

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主要包括員工費用、其他稅項及其他應付經營費用。

貿易及建築費用應付款信用期限平均為 60 日。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預計於一年後到期的應付保固金金額約港幣 3,914,650,000 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 3,800,702,000 元）。

(12) 銀行借款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銀行借款，有抵押	13,060,821	12,089,475
銀行借款，無抵押	61,499,520	55,735,988
	74,560,341	67,825,463
減：流動部分	(13,965,616)	(16,515,007)
非流動部分	60,594,725	51,310,456
賬面值之到期情況：		
一年內或應要求	13,965,616	16,515,007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17,781,052	17,789,729
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	30,846,056	27,643,613
超過五年	11,967,617	5,877,114
	74,560,341	67,825,463

有抵押銀行借款是以物業、廠房及設備、基建項目投資權益及貿易應收款作抵押。

銀行借款主要以港幣及人民幣計值。

中期股息

董事局宣佈派發二零二四年中期股息每股港幣33仙（二零二三年中期股息：每股港幣27.5仙），並將於二零二四年十月十日（星期四）或前後派發予記錄日期及時間為二零二四年九月十七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內之股東。

為確保合資格獲派中期股息，所有填妥的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二四年九月十七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標準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辦理登記手續。

業務回顧

二零二四年上半年，全球經濟大體趨向穩定，但整體增速仍未回到2020年之前水平，地緣政治、通貨膨脹和貨幣緊縮等不穩定因素仍然在壓制經濟復蘇。發達經濟體降息推遲，高利率環境帶來全球金融條件趨緊，給發展中經濟體增長帶來更大壓力。儘管外部環境仍然複雜多變，中國經濟在上半年仍然延續恢復向好態勢，運行總體平穩、穩中有進，出口數據持續超預期，新質生產力發展取得積極成效，實現GDP增速5.0%，為全年增長目標奠定了堅實基礎。香港經濟主要動力之一的貨物出口表現強勁，零售企穩，上半年經濟溫和增長；澳門旅遊人流暢旺，旅遊經濟穩步上升。內地本年接連推出金融、文旅、區域合作等領域的惠港、惠澳措施，更有效提振了港澳經濟動能。

無論外部環境如何變化，集團始終以高質量發展為首要任務，積極應對挑戰，緊抓優質發展機遇，大力培育發展新動能、構築競爭新優勢。集團在港澳中標多個大型工程，彰顯市場龍頭地位；內地業務結構持續優化，科技帶動不斷取得新突破；幕牆業務繼續踐行差異化競爭策略，獲得一批優質項目。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上半年，集團業績穩步增長，新簽合約額為港幣 1,251.30 億元，同比增長 29.2%；未經審核收入為港幣 617.55 億元，同比增長 12.1%；經營溢利港幣 85.70 億元，同比增長 10.3%；股東應佔溢利上升 12.7%至港幣 54.65 億元，每股基本盈利港幣 108.48 仙，每股資產淨值港幣 15.39 元。董事局宣佈派發二零二四年度中期股息每股港幣33仙，派息比率約為30.4%，較去年同期提升1.8個百分點。

港澳地區市場

香港政府積極改善市民的居住環境，推動北部都會區等發展計劃，拓展各項民生基建工程。集團充分發揮豐富承建經驗和建築科技優勢，與法國威立雅集團成立聯合體，成功中標香港新界西堆填區擴建計劃（「WENTX」），項目總合約額達611億港元（集團應佔合約額約428億港元），成為集團歷史上合約額最大的工程項目。WENTX建成後將解決未來數十年香港的廢物處置需求，為香港「北部都會區」城市建設和人口增長提供重要的基礎保障。集團依靠在環保工程領域、特別是施工期減碳的技術優勢成功中標，標誌著集團在提升環保工程競爭力、探索綠色低碳發展道路邁出了重要一步。集團亦獲得港深創科園之1A階段主合約，園區位於港深交界河套地區，也是北部都會區的核心地帶，對促進內地與香港的創新要素交流融通、加強香港科創競爭力有重要作用。本年3月，集團與香港特區政府引進重點企業辦公室簽約，成為其「重點企業夥伴」，為當前49家簽約企業中唯一一家建築企業。集團將大力推動建築科技應用和數位化轉型，助力香港建造業創新發展。

在澳門市場，集團繼續推進民生工程建設，保持市場龍頭地位。同時，位處澳門世界遺產歷史城區核心地帶的M8澳門八號項目已順利完工並滿租。項目獲得多項大獎，將於本年九月試營業，為旅客帶來嶄新的文化商業體驗。

中國內地市場

集團在中國內地專注優質項目，持續擴大優勢模式和優勢市場的份額，上半年成交投資帶動類項目集中在長三角、珠三角等高能級經濟區域，且項目週期進一步優化。集團對在手項目加強管理，對關鍵節點加強控制，執行效率繼續提升。集團始終致力於推廣MiC技術應用，解決民生痛點。依託深圳華章新築和北京樺皮廠8號兩大成功案例，MiC本年繼續在高能級經濟區域核心城市快速滲透，原拆原建+MiC等模式進一步推廣，項目示範性進一步向市場推廣轉化。

幕牆市場

集團旗下中國建築興業集團有限公司（「中國建築興業」），發揮自身質量技術優勢，鞏固香港幕牆市場龍頭地位，上半年連續中標香港新鴻基西九藝術廣場大樓、恒基中環新海濱三號等商業地標。內地主攻長三角、珠三角等高能級經濟區域，上半年中標世界最大室內滑雪場——深圳前海華發滑雪場金屬屋面等工程，並與OPPO等戰略客戶繼續保持良好合作。中國建築興業繼續大力培育BIPV作為未來業務增長點，Light A BIPV產品目前已通過TÜV（德國技術監督協會）54項認證測試，標誌著其質量與可靠性獲得國際權威機構的認可，產品適用性增強，業主對BIPV產品信心也在不斷提高。

可持續發展管理

集團推動可持續發展為己任，秉持「創建世界一流及可持續的國際建築及基建投資企業」的可持續發展願景，將綠色低碳、人才發展、優良管治、貢獻社會等理念融入到集團業務和運營之中。為此，集團著眼於未來的發展趨勢，制定了更具前瞻性的可持續發展路線圖。新版可持續發展路線圖增加2030年碳達峰目標，將碳中和年份由2060提前至2050，並為新目標對應準備一系列計劃舉措。集團增加ESG資訊披露，本年首次公佈TCFD分析報告，供投資者了解氣候變化給公司帶來的潛在風險和影響。集團在可持續發展領域的卓越表現得到多項榮譽表彰，連續第8年入選富時社會責任指數；入選標普全球《可持續發展年鑒（中國版）2024》，評分榮登行業榜首。內地ESG評級方面亦取得突破，中誠信綠金和Wind ESG評級結果為AA，評分均為行業第一。

風險管控

集團把風險管理與合規管理貫穿於企業經營全過程，開展年度風險辨識評估工作，排查各類風險隱患，健全企業全面風險管理體系。審計部定期審查集團的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系統，確保其有效性，並參與董事會審核委員會會議，報告集團的內部審計工作情況，就發現的不足和缺失提出改善建議，修正所發現的問題。本年，集團發佈《商業道德守則》並組織相關培訓，以便員工在履行職務時提高認識，以奉公守法、誠實守信、公平正直的態度履職盡責，降低合規風險；繼續定期開展風險排查，並針對外部環境風險組織專項排查和應對工作。

財務管理

二零二四年上半年，集團保持財務穩健，經營性現金流保持為正。集團積極把握人民幣利率下行的窗口，年內發行多筆人民幣公司債與中期票據，良好資信吸引機構踴躍參與，實現境內融資工具利率屢創新低。

集團財務狀況繼續保持良好態勢，在手現金及可動用財務資源充足。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在手現金港幣 321.50億元，佔總資產比重12.1%；淨借貸比率控制在69.8%；未動用銀行授信額度港幣598.30億元。

人力資源

員工是企業寶貴的資產，吸引和培養人才是集團繁榮發展的關鍵。為回饋員工的貢獻，集團建立了完善的僱傭制度、安全的工作環境以及全面的培訓發展，與員工共享集團發展成果。集團統籌組織招聘活動，招攬海內外優秀人才；注重人才梯隊建設，舉辦財務骨幹培訓、MiC營銷專題培訓等培訓班，助力員工成長。集團亦積極以開放的態度，與社會各界交流。6月，香港特區政府保安局局長鄧炳強率領「保安局青少年制服團隊領袖論壇」成員及深圳大學學生到訪參觀中建海龍、中國建築興業珠海生產基地，了解先進、創新和環保的建築科技。集團本年向香港科技大學、香港理工大學、香港城市大學及香港專業教育學院等四家院校的60餘名在校生頒發獎學金，以此更好支持香港教育發展，為建築業培養出更多青年人才。

科技創新

集團持之以恆推進科技創新，攻堅核心技術，為高品質發展培育新動能。集團繼續加強與學術專家、高等院校的合作，成功與深部岩土力學與地下工程國家重點實驗室、澳門大學、澳門科技大學簽署戰略合作協議。集團所承擔的兩項「十四五」國家重點研發計劃順利推進，其中模組化集成課題已形成階段性成果。集團旗下中建海龍主編的地方標準《裝配式建築構配件質量抽查和驗收方法》正式發佈，主編的國家標準《建築用混凝土箱式模組單元及連接配件技術要求》獲批立項。集團作為氣候與低碳科技獨家戰略合作夥伴第四度亮相BEYOND Expo，參展2024年中國品牌博覽會，一批建築科技成果集中亮相，受到多方好評。5月，集團接受國務院國資委新聞中心融媒採訪，MiC與BIPV作為建築業新質生產力備受關注，相關報導登上國資委官網與人民日報頭版。6月，在第二十一屆中國國際住宅產業暨建築工業化產品與設備博覽會上，住房和城鄉建設部部長倪虹參觀中建海龍科技展區，了解企業像造汽車一樣造房子、像汽車4S店一樣提供全生命週期一站式「好房子」服務等內容，並實地參觀北京市首個裝配式危舊樓改造項目——西城區樺皮廠胡同8號樓樣板間，對中建海龍原創研發的模組化集成建築體系的科技創新與成功實踐表示認可。集團收穫第49屆日內瓦國際發明展多項大獎、境外工程魯班獎、華夏獎等權威獎項，科技標籤進一步深入人心。

財務表現回顧

整體表現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為港幣54.65億元，較去年同期的港幣48.49億元增加12.7%。本集團錄得營業額港幣617.55億元，較去年同期的港幣551.11億元增加12.1%。每股基本盈利為港幣108.48仙，較去年同期增加12.7%。

本集團的收款能力持續良好，自二零二二年起繼續維持經營性現金流淨流入。

董事局宣佈派發中期股息每股港幣33仙，派息比率約為30.4%。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為港幣648.80億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617.23億元）。

分部業績

建築及相關業務 — 香港及澳門

本集團成功中標香港多個大型項目，彰顯其市場領導地位。與二零二三年同期比較，香港分部的營業額由港幣140.75億同比大幅增加29.1%至港幣181.74億元。分部業績為港幣9.33億元，較去年同期的港幣8.20億元增長13.7%。

澳門市場方面，本集團繼續推動民生項目建設，保持市場領先地位。澳門的營業額維持穩定，達港幣54.19億元，較去年同期的港幣58.63億元微跌7.6%。分部業績為港幣6.56億元，較去年同期港幣6.96億元減少5.8%。

建築相關投資項目及其他業務 — 中國內地

本集團聚焦中國內地優質項目，不斷擴大優勢模式及市場份額。本集團的投資集中於長三角、珠三角等高水平經濟區域，項目週期進一步優化。本集團一直致力推廣組裝合成建築（MiC）技術，於回顧期內持續快速滲透高水平經濟區域的核心城市。

中國內地分部錄得營業額逐步增長至港幣351.19億元，較去年同期港幣320.40億元上升9.6%。分部業績為港幣63.36億元，較去年同期的港幣57.21億元上升10.8%，主要自建築相關投資項目增長所貢獻。

建築相關投資項目

我們建築相關投資項目遍及不同類型的業務，包括投資及建造收費公路、收費橋樑及各種房建工程，如保障性住房、醫院及學校等。本集團不斷優化在手項目組合，增加參與政府定向回購（GTR）項目及其他現金回收周期較短的項目，以加快資金周轉。

回顧期內，本集團自建築相關投資項目取得港幣206.99億元（二零二三年：港幣192.62億元）的回購款，已包括本集團應佔合營企業投資所得回購款，同比增幅7.5%。

建築相關投資項目仍然為中國內地的核心業務及主要貢獻來源。該分部的營業額及業績分別增加6.9%及9.3%至港幣340.64億元（二零二三年：港幣318.67億元）及港幣57.79億元（二零二三年：港幣52.86億元）。

中國建築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運營基建項目

運營基建項目指收費公路運營，錄得營業額港幣0.56億元，較去年同期的港幣0.87億元減少36.0%。

其他業務

其他業務主要指工業廠房改造、裝配式建築生產廠房、組裝合成建築（MiC）及其他業務的貢獻。該分部的業績錄得港幣5.01億元（二零二三年：港幣4.38億元）。

中國建築興業集團有限公司

中國建築興業集團專注於發展大廈外牆工程承包業務、總承包業務及運營管理業務。中國建築興業集團進一步鞏固其於香港及澳門市場的領導地位，並持續開拓其中國內地市場。回顧期內，營業額及業績均穩步上升。

現金流分析

回顧期內，本集團持續維持正經營性現金流，產生港幣2百萬元淨現金流入（二零二三年：港幣1.68億元）。投資活動的現金流出淨額為港幣15.87億元（二零二三年：現金流入淨額港幣10.97億元）。融資活動的現金流入淨額為港幣57.75億元（二零二三年：港幣52.11億元）。

未經審核經營情況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集團累計新簽合約額約為港幣1,251.30億元。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集團在手總合約額約為港幣6,737.10億元，其中未完合約額約為港幣4,075.50億元。

二零二四年上半年新簽合約額及在手合約額

市場	截至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新簽合約額 (單位：港幣十億元)	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在手合約額	
		總合約額 (單位：港幣十億元)	未完合約額 (單位：港幣十億元)
中國內地	56.92	384.00	231.26
香港	57.64	196.19	141.30
澳門	4.53	62.06	17.71
中國建築興業	6.04	31.46	17.28
總計	125.13	673.71	407.55

業務展望

上半年，集團在市場拓展、工程履約、財務管理、科技研發等多方面取得優秀成果，綜合實力進一步提升。展望下半年，中國經濟運行中的積極因素和有利條件仍將不斷積累，港澳地區經濟也將保持韌性，有望更加活躍。集團將持續關注宏觀形勢，順應國家大政方針，錨定高品質發展目標，爭取再創佳績。在港澳市場，鞏固房建龍頭地位，重點準備盾構隧道、高架、鐵路等重大基建相關資源。在中國內地市場，繼續堅守投資地圖，將資源投向高能級城市和優質業務模式集中；踐行科技賦能戰略，使科技發揮出乘數效應，為集團發展開拓新的動能。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集團之上市證券

發行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之附屬公司完成發行下列證券：

發行日期	證券	本金額 (人民幣)	票面 年利率	期限
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八日	於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 發行及上市之中期票據	20億元	2.84%	5年
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四日	於深圳證券交易所發行 及上市的公司債券	9億元	2.54%	5年

贖回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之附屬公司贖回下列於期限屆滿的上市證券：

贖回日期	證券	本金額 (人民幣)	票面 年利率	期限
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三十一日於全國銀行間債券 市場發行及上市之中期 票據	10億元	3.52%	3年

除上文披露外，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集團的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已採納及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 C1《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所有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不低於上市規則附錄 C3《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所規定標準的董事及有關僱員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證券守則」）。本公司董事及有關僱員需要遵守證券守則。本公司會發出通知予董事及有關僱員，提醒他們不應於證券守則所規定的「禁止買賣期」內及刊登任何內幕消息公告前買賣本公司證券。本公司董事及有關僱員於買賣本公司證券前必須通知本公司及取得註明日期的確認書。經本公司作出查詢後，所有本公司董事及有關僱員確認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之規定。

審核委員會審閱中期業績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致謝

本人謹藉此機會，對董事局同寅之卓越領導、各位合作夥伴、投資者的鼎力支持、社會各界的熱誠幫助及全體員工的辛勤工作，表示衷心的感謝！

承董事局命
中國建築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張海鵬

香港，二零二四年八月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局成員包括主席兼執行董事張海鵬先生；非執行董事顏建國先生；執行董事王曉光先生（行政總裁）及孔祥兆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王惠貞女士、陳子政先生及陳帆先生。